

**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**  
**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實施辦法**

一、目的：

配合政府推動身心障礙者運動計畫，藉由運動達到身體復健之功效及提升體能狀態，坐地排球運動並不受到年齡、身材、體能的限制，絕對是台灣人能夠在亞、帕運動會上力拼穿金戴銀的競技項目，透過舉辦坐地排球體驗營，提供正當的休閒活動場所，建立正確的運動觀念，養成規律的運動習慣與嗜好，使其適應日常生活與促進身心均衡發展，及增進人際關係的互動。

本會本次辦理身心障礙坐地排球推廣營，希望透過此次活動讓學員可以認識並體驗坐地排球運動，未來更可做為發展身心障礙者參與坐地排球運動的機會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承辦單位：雲林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、中國文化大學、  
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

協辦單位：雲林縣身障協會、北港身障協會

三、活動地點及時間：

(一)初階第一階段

時 間	第一天	第二天
09：00~09：30	報 到	報 到
09：30~10：20	器材介紹及使用方法	複習基礎技巧性
10：20~11：10	坐地排球規則 (得分及犯規說明)	基礎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
11：10~12：00	基礎排球技巧與操作	基礎發球技巧與練習

12：00~13：00	午休用餐	午休用餐
13：00~15：00	基礎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	攔網技巧與練習
15：30~16：30	基礎發球技巧與練習	扣球技巧與練習
16：30~17：00	討論與分享	總結
17：00	賦 歸	賦 歸

(二)初階第二階段

時 間	第一天	第二天
09：00~09：30	報 到	報 到
09：30~10：20	坐地排球規則 (得分及犯規說明)	複習整體技巧性
10：20~11：10	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	體驗實際對戰與討論
11：10~12：00	發球技巧與練習	實際對戰之複習
12：00~13：00	午休用餐	午休用餐
13：00~15：00	攔網技巧與練習	分組比賽
15：30~16：30	扣球技巧與練習	正確觀念打法之說明
16：30~17：00	討論與分享	總結
17：00	賦 歸	賦 歸

(三)初階第三階段

時 間	第一天	第二天
09：00~09：30	報 到	報 到
09：30~10：20	低手與高手技巧與練習	複習整體技巧性
10：20~11：10	發球技巧與練習	分組比賽
11：10~12：00	分組比賽	體驗實際對戰與討論
12：00~13：00	午休用餐	午休用餐
13：00~15：00	攔網技巧與練習	分組比賽
15：30~16：30	扣球技巧與練習	鼓勵及挑選優秀選手
16：30~17：00	討論與分享	總結
17：00	賦 歸	賦 歸

#### 四、活動流程：

##### (一)第一場：初階第一階段

1.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(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0 月 9-10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2. 中國文化大學(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0 月 16-17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##### (二)第二場：初階第二階段

1.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(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0 月 23-24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2. 中國文化大學(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0 月 30-31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##### (三)第三場：初階第三階段

1. 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(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1 月 6-7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2. 中國文化大學(台北市士林區華岡路 55 號)

時間：2021 年 11 月 13-14 日(星期六、日)，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五、參與人數：預計招收人員 60 人、教練 4 人、工作人員 8 人、運動防護員 2 位，12 日，共計 74 人次參與。

※目前疫情二級警戒維持至 9/6，室內活動人數上限為 80 人。

#### 六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參加者未滿 20 歲者，應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。但未滿 20 歲已結婚者，不在此限。

(二)由本會聘請國內合格教練擔任授課講師。

(三)活動期間學員交通、住宿、飲食請自理。

(四)若遇氣候因素或其它特殊狀況須予延期時，當即在總會網站公告，並個別通知參加活動人員。

## 七、 預期成效：

- (一)讓身心障礙者以及一般人深切瞭解、認識並體驗坐地排球運動，促進身心靈發展。
- (二)藉此項活動提高參與休閒及坐地排球運動意願，藉此活動讓生活多元化、生命更樂活。
- (三)參與此項活動中能達到相互交流的機會，繼而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，從學習中得到正面的能量，彼此激勵成長。
- (四)透過本項活動，使身心障礙者及一般人能有機會參與運動休閒活動，從中體會樂趣及好處，進而愛上運動、規律運動，培養愛運動而運動的習慣，增進其身心健康。

## 八、 報名方式：

- (一)Email：[ctpc1984@gmail.com](mailto:ctpc1984@gmail.com) 或傳真02-2778-2409報名，主旨註明「坐地排球推廣營-姓名」，報名後請來電確認。
- (二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30日止。
- (三)報名費：免收報名費
- (四)聯絡人：陳廷、沈芳廷 02-8771-1450

註：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求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
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300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1,500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200萬元。
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3,400萬元。

九、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、 本辦法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

廣告



# 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## 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  
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  
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  
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  
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  
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 02-8771-1450 /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

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
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  
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敝子弟\_\_\_\_\_參加貴會舉辦之「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」，敝子弟絕對遵從貴會一切活動的規定及指導，若有違反規定及指導，本人願負一切責任，特此同意。

家長／監護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地 址：\_\_\_\_\_

備註：請未滿 20 歲參加者請務必填寫加簽家長同意書，否則報名無效。

(以上資料本人同意做為大會辦理活動使用)

簽名或蓋章：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
參加者健康確認書

(現場繳交)

本人參加「110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」，參加日期為110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，參加人員已評估自己的健康狀況無虞，願意遵守主辦單位一切規定。

因應 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嚴重，本人聲明並未於活動日前 21 日內有出國，如有隱瞞疫情資訊，後果自負。

參加者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填寫日期：    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

備註：

- 一、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，本賽會配合政府「COVID-19防疫新生活運動」，採行實名制措施，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，恕無法參加賽會。
- 二、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，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。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，屆期銷毀。
- 三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，將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；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，將進行強制隔離，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，請民眾勿以身試法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

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 
110 年全國身心障礙者坐地排球運動推廣營  
防疫調查紀錄表

(現場填寫)

參加者 姓名	電 話	體溫是否 ≥37.5℃	三星期內是否有出國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回國___日

備註：

- 一、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，本賽會配合政府「COVID-19防疫新生活運動」，採行實名制措施，未配合賽會防疫規定者，恕無法參加賽會。
- 二、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個人資料，且不得為目的外使用。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天，屆期銷毀。
- 三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違反居家檢疫規定逕自外出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者，將依「傳染病防治法」第58條及第69條處新臺幣1萬至15萬元不等罰鍰；若違反居家隔離規定者，將進行強制隔離，若失去聯繫則將公布其姓名，請民眾勿以身試法。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1   1   0 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